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七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1434)

公司地址：雲林縣斗六市石榴路 317 號

電 話：(05)557-3966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度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四、	合併損益表	5
五、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6
六、	合併現金流量表	7
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 12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 23
	(五) 關係人交易	24 ~ 29
	(六) 質押之資產	30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0 ~ 31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1
	(十) 其他	32 ~ 36

項	目	頁	次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37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	
	3. 大陸投資資訊	37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37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7年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7 年 9 月 30 日				負債及股東權益	97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118,754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一))	\$	5,556,576	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二))		136,226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二))		1,646,368	2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		1,018,799	1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三))		19,551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五))		355,534	1	2120 應付票據		260,268	-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及五)		40,159	-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五)		318,338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		5,656,330	7	2140 應付帳款		1,495,660	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五)及五)		1,774,003	2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1,189,043	2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六)及五)		250,347	-	2160 應付所得稅		206,254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5,805	-	2170 應付費用(附註五)		1,737,823	2	
120X 存貨(附註四(七))		8,349,953	1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四(十八))		432,635	1	
1260 預付款項		527,955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 (十四)及六)		528,382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50,399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42,898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13,474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733,796	1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1,097,738	27	長期負債				
基金及投資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四)及六)		13,670,567	17	
143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二))		2,666	-	其他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三))		28,536,798	3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85,347	2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四))		165,245	-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十八))		119,733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八))		1,206,867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205,080	2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四(八))		9,617	-	2XXX 負債總計		28,609,443	37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29,921,193	38	股東權益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及七)		19,593	-	3110 股本(附註四(十五))				
固定資產(附註四(九)及六)				普通股本		16,846,646	21	
成本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六))				
1501 土地		1,348,150	2	3250 受贈資產		2,032	-	
1511 土地改良物		72,762	-	3260 長期投資		696,936	1	
1521 房屋及建築		8,011,498	1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八))				
1531 機器設備		29,745,755	3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七))		4,776,711	6	
1551 運輸設備		229,938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75,123	2	
1681 其他設備		8,424,302	11	3350 未分配盈餘		5,031,740	6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7,832,405	6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9 減：累計折舊	(27,570,382)	(35)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7,827,765	23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456,502	5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451,103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4,718,525	31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86,653)	(1)	
無形資產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九))	(26,488)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69,880	-	3610 少數股權		2,809,850	4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		411,889	1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9,704,765	63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481,769	1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其他資產-淨額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四(九))		624,757	1					
1830 遞延費用		161,534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507,250	1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九)及七)		781,849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075,390	3					
1XXX 資產總計	\$	78,314,208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8,314,20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林振南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u>金</u>	<u>額</u>	<u>%</u>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33,789,119	101
4170 銷貨退回	(208,670)	(1)
4190 銷貨折讓	(75,454)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33,504,995	100
4610 勞務收入		191,242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33,696,237</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五)			
5110 銷貨成本	(30,042,787)	(90)
5610 勞務成本	(132,997)	-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30,175,784)</u>	<u>(90)</u>
5910 營業毛利		<u>3,520,453</u>	<u>10</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附註五)	(1,210,200)	(3)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563,87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5,53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19,608)</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1,700,845</u>	<u>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9,244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5,841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44,160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八))		35,669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四(四))		2,545,249	8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90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二)(三))		132,035	1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95,782	-
7480 什項收入		496,259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437,141</u>	<u>1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九))	(410,892)	(1)
7550 存貨盤損	(13,395)	-
7560 兌換損失	(12,218)	-
7620 閒置資產折舊	(6,410)	-
7880 什項支出	(138,162)	(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581,077)</u>	<u>(2)</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4,556,909	14
8110 所得稅費用	(576,844)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u>3,980,065</u>	<u>12</u>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3,578,475	11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401,590	1
	\$	<u>3,980,065</u>	<u>12</u>
	<u>稅</u>	<u>前</u>	<u>稅</u>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二十))			
9750 本期淨利	\$	2.47	\$ 2.1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林振南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調 整 項 目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股 本	受 贈 資 產	長 期 股 權 投 資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庫 藏 股 票		
<u>97 年 前 三 季</u>												
97年1月1日餘額	\$ 16,846,646	\$ 2,032	\$696,936	\$4,039,332	\$ 1,294,725	\$8,010,571	\$ 30,058,121	\$ 274,490	(\$386,653)	(\$26,488)	\$3,051,776	\$ 63,861,448
9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737,379	-	(737,379)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894,042	(894,042)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5,390,927)	-	-	-	-	-	(5,390,927)
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	-	-	-	-	-	(48,602)	-	-	-	-	-	(48,602)
特別盈餘公積回轉	-	-	-	-	(513,644)	513,644	-	-	-	-	-	-
換算調整數	-	-	-	-	-	-	-	176,613	-	-	-	176,613
97年前三季稅後淨利	-	-	-	-	-	3,578,475	-	-	-	-	-	3,578,47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回轉	-	-	-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11,931,426)	-	-	-	-	(11,931,426)
認列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調整數	-	-	-	-	-	-	(298,930)	-	-	-	-	(298,930)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	-	(241,926)	(241,926)
97年9月30日餘額	<u>\$ 16,846,646</u>	<u>\$ 2,032</u>	<u>\$696,936</u>	<u>\$4,776,711</u>	<u>\$ 1,675,123</u>	<u>\$5,031,740</u>	<u>\$ 17,827,765</u>	<u>\$ 451,103</u>	<u>(\$386,653)</u>	<u>(\$26,488)</u>	<u>\$2,809,850</u>	<u>\$ 49,704,76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林振南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1月1日 至9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3,980,065
調整項目	
折舊	9,300,070
各項攤提	76,492
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	(50,00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35,669)
取得權益法認列之現金股利	11,448
存貨回升利益	(95,782)
處分投資利益	(132,03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902)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57,16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關係人)	(2,063,822)
其他應收款	(5,292)
存貨	174,799
預付款項	(87,4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3,41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71
其他流動資產	20,86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13,352)
其他應付款	(144,630)
應付費用	394,291
應付所得稅	(408,045)
其他流動負債	223,9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84,53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690,37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13,631)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95,48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0,678,59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40,748
購置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6,032)
購置閒置資產	(8,802)
遞延費用增加	(79,047)
預付長期投資款	(9,617)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630)
存出保證金	(77,630)
其他雜項資產	5,2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003,51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現金股利	(5,879,644)
發放員工紅利	(32,401)
發放董監酬勞	(16,201)
短期借款增加	665,74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59,691
長期借款增加數	8,999,668
償還長期借款	(5,498,904)
少數股權變動	(20,800)
其他負債	30,84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92,002)</u>
匯率影響數	93,26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811,8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30,6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18,754</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246,633
本期支付之所得稅	<u>\$ 631,96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王文淵

經理人：謝式銘

會計主管：林振南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概述：

1.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民國 62 年 4 月 19 日，設廠於雲林縣斗六市。目前以產銷尼龍多富達布、輪胎簾布、高密度聚乙烯袋、棉紗、混紡紗、人造棉紗、合成纖維紗、織布及染整等製品加工、防彈背心、夾克、工業用工作服、前述織物再加工產品及經營加油站供售汽油、柴油等油品為主要業務。本公司各事業部之經營業務項目如下：

事業部	主要產銷業務
第一事業部	聚胺織物、聚酯織物、純棉織物、混紡織物及傘骨等
第二事業部	簾布、塑膠袋等
油品事業部	經營加油站以供售汽油、柴油、煤油及小包裝石油產品等
其他	純棉紗、混紡紗、防護性織品等

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8,553 人。

2.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福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科技)，成立於民國 79 年 9 月 11 日，總公司設立於新竹科學園區內，原以產製及銷售鉬片為主業，民國 85 年度開始於雲林縣斗六市籌設積體電路構裝、測試廠，並將總公司遷移至雲林縣斗六市，而原園區內則改設為分公司。於新竹科學園區之分公司因存在效益不大，董事會決議通過撤銷新竹科學園區分公司案，並於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終止營運。目前以接受委託各型積體電路之構裝、測試及模組之加工及研究開發為主要業務。

3.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中山))原名中山錦福紡織有限公司(於民國 89 年 4 月 19 日獲准更名為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

設於民國 81 年，同年 12 月 3 日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設立登記之營業執照，為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獨資投資，資金之匯入方式係透過福懋(香港)有限公司。主要經營生產純棉綸、滌綸胚布、色布、印花布及撚絲加工紗等產品。

福懋(中山)為促進經營效率，提升競爭力，以民國 93 年 12 月 1 日為合併基準日吸收合併福懋輕工(中山)有限公司及福懋化纖(中山)有限公司。

4.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越南)，原名皇帝龍責任有限公司，民國 87 年 11 月更名為越南瑞圓纖維責任有限公司，於民國 88 年 6 月經越南政府核准更名為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設立於越南隆安省檳瀝縣，經越南國家合作及投資委員會核准在案，自民國 82 年 12 月 14 日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14 日止，於越南從事紡紗、織布、染整、地毯、窗簾及清潔用品等製造、加工與供銷業務之經營。

5.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懋開發)於民國 79 年 9 月 20 日奉准設立登記，原為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81 年 2 月 20 日經經濟部核准更名為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為接受委託辦理市地之重劃、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於民國 92 年 4 月 15 日又核准增加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及特定專業區開發等業務。

6. 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香港))，成立於民國 78 年 4 月 11 日。目前以銷售尼龍布及聚胺織物為主要業務。

7. 福懋瑞業(香港)有限公司

福懋瑞業(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瑞業)，創立於民國 90 年 10 月 31 日，總辦事處設於香港尖沙咀。目前以銷售 3XDRY、Nanosphere、Keptotec、Dynatec、Spirit 及 Reflex 的高科技性能布為主要業務。

8. 福義有限公司

福義有限公司(F.T.C INTERNATIONAL S.R.L.)(以下簡稱福義)，創立

於民國 82 年 4 月 21 日，設於義大利北部科模市，創立初期設有倉庫，以供應當地染整、印花廠之本白胚布為主。民國 89 年後因市場變化，當地本白布需求減少，因此廢除倉庫改為福懋駐歐市接單據點。從事染定及多層次加工之男女流行布料訂單的接訂及聯繫事宜。

9.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廈門象嶼)，創立於民國 83 年 8 月 24 日，經廈門象嶼保稅區管委會(1994)廈門保稅委辦審字第 125 號文批准設立。主要以從事進出口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商品出口加工、倉儲業務及黑白、彩圖的設計、繪製等。

10.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FORMOSA TAFFETA (DONG NAI)CO.,LTD)(以下簡稱福懋(同奈))，創立於民國 93 年 6 月 25 日，設於越南同奈省仁澤工業三區，以生產尼龍、聚酯長纖產品為主，提供客戶多樣化的選擇及就地取材便捷服務。

11.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常熟))，設立於民國 94 年，同年 4 月 4 日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設立發記之營業執照，為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獨資投資。設立於大陸江蘇省常熟市常熟東南經濟開發區內，創立初期設有染整廠及加工廠，以生產耐龍長纖織布之染色加工布種為主。福懋(常熟)於民國 95 年 7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營業收入，主要經營織物面料的織染及後整理加工等產品。

12. 福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福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懋(上海))，設立於民國 96 年，同年 7 月 20 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設立登記之營業執照，為福懋(香港)有限公司獨資投資。設立於大陸江蘇省上海市內，以從事紡織品、輪胎簾布、輸送帶簾布等產品之批發及進口、佣金代理及相關配套服務。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97年9月30日	說明
福懋興業	福懋科技(股)公司	接受委託各型積體電路之購裝、測試及模組之加工及研究開發	65.68	-
福懋興業	福懋興業(中山)有限公司	生產純棉綸、滌綸胚布、色布、印花布及然絲加工紗等	100.00	-
福懋興業	福懋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從事紡紗、織布、染整、地毯、窗簾及清潔用品等製造、加工與供銷業務之經營	100.00	-
福懋興業	宏懋開發(股)公司	接受委託辦理市地之重劃、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與新市鎮、新社區開發及特定專業區開發等業務	99.40	-
福懋興業	福懋興業(香港)有限公司	銷售尼龍布及聚胺織物等	99.86	-
福懋興業	福懋瑞業(香港)有限公司	銷售3XDRIY、Nanosphere、Keptotec、Dynatec、Spirit及Reflex的高科技性	43.00	註一
福懋興業	福義有限公司	從事染定及多層次加工之男女流行布料訂單的接訂及聯繫事宜	100.00	-
福懋興業	廈門象嶼福懋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從事進出口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商品出口加工、倉儲業務及黑白、彩圖的設計及繪製等	100.00	-
福懋興業	福懋(同奈)責任有限公司	生產尼龍、聚酯長纖產品	100.00	-
福懋興業(香港)	福懋興業(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耐龍長纖織布之染色加工布種、織物面料的織染及後整理加工等	100.00	-
福懋興業(香港)	福懋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從事紡織品、輪胎簾布、輸送帶簾布等產品之批發及進出口	100.00	註二

註一：福懋興業佔福懋瑞業董事會半數之席次。

註二：民國九十六年度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首次納入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三)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五)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六)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請詳附註四(十九)。

(八)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除新增部分說明如下，會計變動請另詳附註三外，餘與民國 97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同。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並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於每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合併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7年9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296,47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613,569,743
定期存款	453,105,352
商業本票	39,782,292
合 計	<u>\$ 2,118,753,860</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97年9月30日</u>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92,757,750
衍生性金融商品	43,000,952
小 計	135,758,702
加：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67,724
合 計	<u>\$ 136,226,426</u>

非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商品	<u>\$ 2,666,063</u>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認列之淨利益為 \$73,763,540。

2. 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金融商品			
遠期外匯合約	買入	USD 5,044,537.91	97.7~98.1
		JPY 171,700,000	
	賣出	JPY 533,199,000	97.7~98.1
		USD 5,029,353.28	
利率交換合約		NTD 4,100,000,000	93.7~98.11

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從事預購(售)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外銷之匯率風險，惟並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4.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從事之利率交換交易主係固定利率交換浮動利率，係為規避浮動利率負債部位之現金流動波動，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97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20,197,6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01,398,910)
合計		\$ 1,018,798,748
非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0,472,077,9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8,064,719,891
合計		\$ 28,536,797,831

合併公司於民國97年前三季處分台塑石化股份，其明細如下：

		97年前三季
處分股數		1,608,000
售價		\$ 140,586,258
處分成本		(25,124,450)
處分利益		\$ 115,461,808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97年9月30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73,541,365
減：累計減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296,594)
	<u>\$ 165,244,771</u>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與母公司投資之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因綜合持股比率已具重大影響力，故已於本期轉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請詳附註四(八)。
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86)投審二字第86717060 號函核准，匯款投資美國 Genesis Semiconductor Inc.，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已匯出 USD175,000。
4.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智達電子(股)公司(原力原通訊(股)公司)民國 95 年 10 月 5 日經股東臨時會通過減資\$245,000,000 以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 50%，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經此減資後持股降為 1,955,000 股。惟該公司續於民國 96 年 9 月 27 日經股東臨時會通過減資\$148,575,000 以彌補虧損，減資比率為 42.45%，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減資後持股為 1,125,102 股，原始投資成本減為 \$10,761,518。

5.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97年前三季獲配之現金股利明細如下：

<u>被 投 資 公 司</u>	<u>帳列股利收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	\$ 110,544,784
台灣塑膠工業(股)公司	6,204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5,118,271
台塑石化(股)公司	1,508,1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實創業投資(股)公司	6,690,134
亞太投資(股)公司	40,000,000
台塑石化(股)公司	2,378,357,397
其他	3,024,563
	<u>\$ 2,545,249,496</u>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97年9月30日</u>
應收票據	\$ 358,964,894
減：備抵呆帳	(3,430,584)
	<u>\$ 355,534,310</u>
應收帳款	\$ 5,751,377,506
減：備抵呆帳	(95,047,602)
	<u>\$ 5,656,329,904</u>
應收票據－關係人	\$ 40,158,66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74,002,547
應收款項－關係人淨額	<u>\$ 1,814,161,209</u>

(六) 其他應收款

	<u>97年9月30日</u>
其他應收款	\$ 219,752,49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466,370
減：備抵呆帳	(3,871,911)
	<u>\$ 250,346,951</u>

(七) 存 貨

	97年9月30日
原料	\$ 1,617,183,941
物料	574,506,428
寄存品	13,461,696
在製品	2,038,959,112
製成品	4,419,786,638
在途存料	339,021,547
託外加工料品等	172,475,442
	\$ 9,175,394,804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825,441,495)
	\$ 8,349,953,309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7年9月30日	
	金額	%
廣越企業(股)公司	123,078,822	24.49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1,083,788,877	10.00
	\$ 1,206,867,699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其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7年前三季
廣越企業(股)公司	35,669,418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
	\$ 35,669,418

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7年9月30日
廣越企業(股)公司	347,408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73,860,341
	\$ 74,207,749

4.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原始投資成本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7年9月30日
廣越企業(股)公司(註)	94,617,160
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	1,009,928,536
	<u>\$ 1,104,545,696</u>

(註)：97年9月30日係含預付投資款\$9,617,160。

5.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為增強市場競爭力，與台灣化學纖維(股)公司、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及金車(股)公司共同對外投資於越南成立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91015980號、經審二字第091051316號、經審二字第092019871號、經審二字第092042632號、經審二字第093017882號、經審三字第09500254050號、經審三字第09600034470號及經審三字第09600283160號函核准，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已匯出USD30,210,000。

6.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為擴展訂單來源，於民國92年1月10日以每股17元溢價發行價格認購廣越企業(股)公司，現金增資新股5,000,000股，投資金額為\$85,000,000。本期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一廣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現金增資，金額計\$9,617,160，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尚未辦妥變更登記，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

(九) 固定資產

資 產 名 稱	97年9月30日		
	原始成本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 地	\$ 1,348,150,360	\$ -	\$ 1,348,150,360
土地改良物	72,761,766	(64,697,600)	8,064,166
房屋及建築	8,011,498,388	(2,833,039,164)	5,178,459,224
機器設備	29,745,755,096	(18,618,732,834)	11,127,022,262
運輸設備	229,937,586	(189,886,360)	40,051,226
其他設備	8,424,302,021	(5,864,026,095)	2,560,275,926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456,501,403	-	4,456,501,403
	<u>\$52,288,906,620</u>	<u>(\$27,570,382,053)</u>	<u>\$24,718,524,567</u>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已提供部份機器設備及雜項設備等固定資產予各金融機構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附註六。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97年前三季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為\$467,502,522，利息資本化金額為\$56,610,255，資本化利率約為

1.97%~3.05%。

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預付土地款為 \$320,482,389，其中 \$320,186,299 已全數取得第三人名義之權狀，並已全數設定抵押予本公司，因係農業用之土地，已予轉列其他資產項下，其設定金額為 \$526,350,000。
4. 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之帳列土地及預付土地款(合計金額為 \$608,349,068，係減累計減損 \$77,880,705 後之淨額)，因未供作營業使用，已予轉列其他資產—閒置資產項下。
5. 另福懋科技因 IC 封裝測試廠部分設備暫時閒置及民國 90 年因停產鉬製品，而將相關設備一併轉入閒置資產項下。截至民國 97 年前三季累計減損金額為 \$8,716,238。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閒置資產帳面價值為 \$16,407,823。
6. 合併公司已提供部分機器設備及雜項設備等固定資產與各金融機關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附註六。

(十) 無形資產

	97年9月30日
土地使用權-福懋興業	\$ 21,520,419
土地使用權-福懋(中山)	43,136,070
土地使用權-福懋(常熟)	234,087,367
土地使用權-福懋(同奈)	113,145,065
	<u>\$ 411,888,921</u>

1. 福懋興業之土地使用權係支付加油站設置權及土地承租權之讓渡金，且依合約之土地承租年限攤提，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帳載未攤銷土地使用權金額為 \$21,520,419。
2. 福懋(中山)向廣東省中山市神灣鎮人民政府承租該省中山市神灣鎮定溪村西江邊一片土地計 508 畝所支付之土地使用權租金，取得成本為 HKD12,598,932。使用期間自國土使用證准許日起五十年。簽約期自民國 80 年 11 月 20 日至民國 130 年 11 月 20 日止，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帳載未攤銷土地使用權金額為 \$43,136,070。
3. 福懋(常熟)向江蘇省常熟市國土資源局承租東南經濟開發區澎湖路及古里鎮小康村上之兩筆土地計 267,172 平方公尺所支付土地使用權租金，取得成本為 RMB51,440,365。使用期間自國土使用證准許日起 50 年，簽約期間自民國 96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46 年 12 月 31 日止，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帳載未攤銷土地使用權金額為 234,087,367。

4. 福懋(同奈)向台灣興業責任有限公司承租該省同奈省仁澤縣台灣興業公司工業區一片土地計 208,575.1 平方公尺，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總支付之土地使用權價款，折合新台幣計\$156,375,455。使用期間自使用證准許日起 46 年，簽約期間自民國 93 年 9 月 1 日至民國 140 年 4 月 1 日為止，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帳載未攤銷土地使用權金額為\$113,145,065。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種類	97年9月30日
購料借款	\$ 2,732,036,540
抵押借款	30,000,000
信用借款	2,794,539,034
	<u>\$ 5,556,575,574</u>
借款利率區間	<u>1.31%~5.29%</u>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項 目	97年9月30日	
	金 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 1,647,000,000	1.98%~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632,349)	2.16%
	<u>\$ 1,646,367,651</u>	

(十三)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項 目	97年9月30日
流動項目：	
衍生性金融商品	<u>\$19,550,790</u>

	97 年 9 月 30 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公平價值	到期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US\$14,500,000	<u>\$ 19,550,790</u>	97.10.6
遠期外匯合約			

(十四)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還款方式	97年9月30日
擔保借款	分期償還	\$ 3,176,868,373
信用借款	分期償還	520,836,898
信用借款	到期清償	10,501,244,005
		14,198,949,276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528,382,401)
		\$ 13,670,566,875
利率區間		0.98%~6.97%

1. 長期借款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截至民國97年年9月30日止，未來五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明細如下：

	97年9月30日
97.10.01~98.09.30	\$ 528,382,401
98.10.01~99.09.30	8,659,441,367
99.10.01~100.09.30	4,292,522,264
100.10.01~101.09.30	420,441,364
101.10.01~102.09.30	245,441,364
102.10.01之後	52,720,516
	\$ 14,198,949,276

(十五) 股本

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均為 \$16,846,646,370，分為 1,684,66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十六)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七)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其不超過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擴充資本時，應先彌補虧損。

(十八)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第一項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
另，本公司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決算之盈餘如有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及未使用之所得稅抵減額時，於分派股息前應先將該項收益轉列特別盈餘公積項下，俟該項收益實現後，再轉回未分配盈餘；每年決算時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發生之虧損，再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再提股息，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特別盈餘公積包含：(一)、因特殊用途所提列之盈餘公積。(二)、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三)、因金融商品交易認列之淨評價收益；惟其累積數減少時應同額調減特別盈餘公積，並以本項之提列數為限。(四)、其他依法令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應當年度扣息後可分配盈餘，提撥最高 1% 之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及 0.1%~1% 之員工紅利，其提撥金額並作為當年度費用。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所營利事業屬成熟期產業，每年獲利相當穩定，股利政策採現金股利、盈餘轉增資與資本公積轉增資三種方式搭配發放，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至少分配 50% 以上，並以發放現金股利為優先，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合計之比例，以不超過當年全部股利之 50%。上開股利政策，業經民國 97 年 3 月 27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民國 97 年 6 月 27 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正。
3. 本公司民國 96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32,401,376 及董監酬勞 \$16,200,688，該年度未經追溯調整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4.38，如將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4.35，詳細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4. 本公司民國 95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7,135,996 及董監酬勞 \$3,567,998，該年度未經追溯調整之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2.02，如將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視為該年度費用之擬制性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2.01，詳細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5. 本公司 97 年前三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計為 \$32,000,000，其估列基礎，係以截至 97 年前三季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及股東股息等因素後餘額，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0.1%~1%及 1%作為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成數，由於本公司係以現金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是以將該等估列金額直接認列為本年度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於民國 98 年度之股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 98 年度之損益。
6. 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帳列歷年來股東尚未領取之現金股利為 \$25,968,483，帳列其他應付款及其他負債項下。

(十九) 庫藏股票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宏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 3,043,228 股，97 年前三季均無增(減)變動，每股帳面價值為 \$8.76，期末每股市價為 \$20.30。

(二十) 每股盈餘

民國97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每股虧損(元)	
基本每股盈餘	稅 前(仟元)	稅 後(仟元)	在外股數(仟股)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u>\$ 4,155,319</u>	<u>\$ 3,578,475</u>	<u>1,684,665</u>	<u>\$2.47</u>	<u>\$2.12</u>

自民國 97 年度起，因員工分紅若採發放股票之方式，對本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故對每股盈餘亦無重大影響。

五、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之名稱與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化纖維)	本公司之母公司(註)
台灣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灣塑膠)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常務董事法人代表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塑膠)	本公司董事長為其常務董事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台塑石化)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
鼎大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鼎大)	本公司總經理為其董事長
鼎祐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鼎祐興業)	本公司總經理為其董事長
鼎鐘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鼎鐘)	本公司總經理為其董事
德亞樹脂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德亞樹脂)	本公司為其法人董事
株式會社裕源 (以下簡稱裕源)	本公司總經理與其負責人為一親等
裕毛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裕毛屋)	本公司總經理為其董事長
廣越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廣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裕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裕懋興業)	本公司常務董事為其董事長
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科技)	對子公司福懋科技具有重大影響力
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南亞電路板)	子公司福懋科技董事長與該公司總經理為二親等
其他(金額均未超過該科目關係人交易金額合計數之百分之十者)	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定義之關係人

(註)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原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但未具控制力，本公司於 97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改選董事，改選後台灣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席次由 4 席增加 1 席共 5 席，超過董事總席次 9 席之半數，對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97年前三季	
	金額	佔合併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南亞科技	\$ 4,683,024,752	13.98
廣越	301,134,447	0.90
裕源	236,972,503	0.71
鼎祐興業	131,677,497	0.39
台化纖維	76,693,226	0.23
鼎鐘	52,027,348	0.16
南亞塑膠	10,190,616	0.03
鼎大	4,993,637	0.01
其他	9,903,844	0.03
	<u>\$ 5,506,617,870</u>	<u>16.44</u>

合併公司除對廣越之收款條件為 60 天及對裕源採出貨後 120 天銀行託收，餘收款期間為交貨當月最後一筆交易日期起算二個月，合併公司係依一般價格出售商品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民國 86 年 3 月開始接受南亞科技委託對各型積體電路進行封裝、測試及模組之加工業務，價格依雙方協議之計價模式而定，於月結請款之日起 60 天內收款。

2. 進貨及加工費支出

	97年前三季	
	金額	佔合併公司 營業成本 淨額%
台塑石化	\$ 6,812,907,319	22.58
台化纖維	3,124,583,340	10.35
南亞塑膠	770,324,197	2.55
南亞電路板	476,514,243	1.58
台灣塑膠	288,157,076	0.95
德亞樹脂	51,740,550	0.17
南亞科技	100,935,232	0.33
其他	41,922,368	0.14
	<u>\$ 11,667,084,325</u>	<u>38.65</u>

- (1) 合併公司向台塑石化進貨以油品為主，規格繁多，民國 97 年前三季平均單價為\$26.4288~\$36.33，貨款於次月及每半個月以信匯方式付款。
- (2) 合併公司向台化纖維進貨以原料為主，規格繁多，民國 97 年前三季平均單價為\$73~\$280，貨款均為開具二個月期票。
- (3) 合併公司向南亞塑膠進貨以原料為主，規格繁多，民國 97 年前三季平均單價為\$56~\$386.71，貨款均於次月十五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4) 合併公司向台灣塑膠進貨以原料為主，規格繁多，民國 97 年前三季平均單價為\$2.43~\$54.6，貨款均於次月十五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5) 合併公司向德亞樹脂進貨，民國 97 年前三季平均單價分別為\$52~\$620，貨款均於次月 22 日以信匯方式付款。
- (6) 合併公司向南亞科技及南亞電路板進貨，價格依雙方約定之交易條件，付款條件為驗收合格後 30~45 日付款，與一般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 (7)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除上述說明外，係依一般條件辦理。

3. 應收款項

(1) 應收票據

97年9月30日		
	金 額	佔合併公司 應收票據 百分比
鼎祐興業	\$ 31,540,138	7.97
鼎鐘	8,574,424	2.17
裕源	44,100	0.01
	<u>\$ 40,158,662</u>	<u>10.15</u>

(2) 應收帳款

97年9月30日		
	金 額	佔合併公司 應收帳款 百分比
南亞科技	\$ 1,601,967,087	21.56
裕 源	112,798,152	1.52
廣 越	44,131,033	0.59
鼎祐興業	11,450,044	0.15
鼎 鐘	9,154,805	0.12
其 他	11,331,565	0.15
	1,790,832,686	24.09
減：備抵銷貨折讓	(16,830,139)	(0.23)
	<u>\$ 1,774,002,547</u>	<u>23.86</u>

(3) 其他應收款

	97年9月30日	
	金額	佔合併公司 其他應收 款百分比
裕源	\$ 17,249,268	4.51
廣越	11,631,329	0.03
	<u>\$ 28,880,597</u>	<u>4.54</u>

註：係因逾期未收，而自應收帳款轉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93年7月9日(93)基秘字第167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帳齡情形如下：

	97年9月30日				
	60~90天	91~120天	121~360天	360天以上	合計
裕源	\$ -	\$ -	\$17,249,268	\$ -	\$17,249,268
廣越	-	-	11,631,329	-	11,631,329

4. 應付款項

(1) 應付票據

	97年9月30日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付票據 百分比
台化纖維	\$ 300,573,419	51.95
南亞科技	17,533,510	3.03
南亞塑膠	231,179	0.04
	<u>\$ 318,338,108</u>	<u>55.02</u>

(2) 應付帳款

	97年9月30日	
	金額	佔合併公司 應付帳款 百分比
台塑石化	\$ 415,323,816	15.47
台化纖維	497,367,280	18.53
南亞電路板	137,066,992	5.11
南亞塑膠	88,598,010	3.30
台灣塑膠	32,073,671	1.19
其他	18,612,999	0.69
	<u>\$ 1,189,042,768</u>	<u>44.29</u>

5. 合併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收受關係人—台塑石化之油券，由合併公司先行代付油品，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尚未向台塑石化收取之油品金額為\$5,585,773(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6. 佣金支出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委由裕源提供勞務而銷貨予第三者時，係以貨款3%支付佣金，其明細如下：

	97年前三季	
	金額	
裕 源	<u>\$ 2,984,193</u>	

尚未支付之應付佣金明細如下(帳列應付費用項下)：

	97.9.30	
	金額	%
裕 源	<u>\$1,430,142</u>	<u>-</u>

六、質押之資產

<u>資 產 名 稱</u>	<u>97年9月30日</u>	<u>擔 保 用 途</u>
固定資產	\$ 1,779,953,670	建築物、機器及雜項設備等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804,997	質押存單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9,593,251	質押存單
遞延費用	153,626,298	IC構裝測試模治具
	<u>\$ 1,958,978,216</u>	

另合併公司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因向金融機構借款，而協議設定本公司固定資產作為抵押品之金額計\$808,458,842，惟尚未完成設定抵押之程序。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因營運需要而取得客戶貨款、工程發包及人力仲介保證等存入保證票據為\$277,436,425。
- (二)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因營運需要而支付客戶貨款、銀行貸款及配額等存出保證票據為\$17,017,000。
- (三)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為進口原料及設備向銀行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為\$440,461,697。
- (四)合併公司於民國86年1月10日及1月30日分別向法國東方銀行香港分行購買泰國One Holding公司所發行之短期票券票面金額合計1,000萬美元（原帳列短期投資），扣除利息差額後實際支付\$270,602,801(US\$9,838,339.96)，合併公司與法國東方銀行香港分行雙方定於民國86年4月10日及4月11日由法國東方銀行按票面金額支付。由於泰國One Holding公司發生財務危機，致法國東方銀行香港分行到期並未如期返還價款，合併公司目前已委任香港律師對法國東方銀行香港分行進行訴訟追討。經合併公司與香港委任律師討論，委任律師認為依目前既有證據顯示，合併公司應可向法國東方銀行香港分行求償，基於會計穩健原則，合併公司於86年度先行估計認列50%投資損失\$135,301,401(列於當年度營業外支出項下)，並將全額轉列其他什項資產－其他應收款，截至民國97年9月30日止，上述訴訟案尚在進行中。而由於敗訴之一方需支付雙方所有之律師費及開庭費用等，故公司提供港幣4,391,323.02(新台幣\$18,193,251)之定存(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及開立港幣4,321,170.5元之信用狀作為擔保。

(五) 合併公司和宜拓企業公司於民國 81 年 10 月 7 日雙方協議合作籌設水泥廠，在民國 81 年及 82 年間依協議要項先後支付宜拓公司及其董事長盧東燦先生分別為\$30,000,000 及\$20,000,000，帳列於存出保證金，雙方因故停止合作，惟盧東燦先生於民國 89 年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提起偽造文書之訴訟，經判決不起訴處分。截至民國 97 年 9 月 30 日止，其曾多次向法院聲請再議均判決不起訴處分。由於前述已付之保證金尚未能取回，是以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第四季間就該等款項全數提列損失，帳列當年度營業外支出之什項支出項下。

(六) 合併公司對接受委託各型積體電路之構裝測試之加工品，負有保管責任，截至民國 97 年前三季，本公司保管之數量如下述：

	<u>97年9月30日</u>	
	<u>數量</u>	<u>市價(每顆)</u>
1. 在製品		
TSOP	12,300,638	USD 0.25~0.85
FBGA	7,867,152	USD 0.9~2.5
其他	<u>391,921</u>	USD 1.2~2.85
小計	<u>20,559,711</u>	
2. 製成品		
TSOP	9,109,154	USD 0.25~0.85
FBGA	7,098,139	USD 0.9~2.5
其他	<u>1,001,178</u>	USD 1.2~2.85
小計	<u>17,208,471</u>	
合計	<u><u>37,768,182</u></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7 年 9 月 30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 10,378,488,146	\$ -	\$ 10,378,488,14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3,225,474	93,225,47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18,798,748	1,018,798,74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8,536,797,831	28,536,797,831	-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27,103,471,280	-	27,103,471,280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利率交換合約（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43,000,952	-	43,000,952
利率交換合約（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66,063		2,666,063
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19,550,790	-	19,550,790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等。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屬股票投資者，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其他)及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負債－其他)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因係採浮動利率利息，其公平價值亦約等於帳面價值。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二) 合併公司民國 97 年前三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11,931,426,131)$ 。

(三)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1. 合併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財務風險，維持適當流動性及有效衡量並控制經營風險，在適當考量經濟環境、外在競爭情況及市場相關風險情況下，針對不同之風險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 (1) 匯率風險：合併公司許多交易涉及外幣往來，故為能有效控制匯率風險，合併公司要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將匯率風險降至最低。
 - (2) 利率風險：預期目前國內利率水準短期內變動不大，惟合併公司會持續觀察利率之走勢，並隨時調整固定或浮動借款部位，以降低因利率變動而造成資金成本上揚之風險。
 - (3) 現金流量風險：定期編製長短期資金預估表，並隨時注意公司之現金流量，規劃資金需求時程，以確保皆能履行各項資金需求之合約義務。
 - (4) 信用風險：本公司嚴謹審核評估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並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2. 在監督管理方面，由董事會制定相關規範，授權管理當局在可容許風險的範圍進行日常營運，並責成直屬董事會之內部稽核定期檢視管理

當局之評估報告，若有任何異常情形，應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防護措施。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1) 合併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雖受市場變動之影響，惟合併公司隨時監測市場變化，並適時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2) 合併公司借入之款項，大多係為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惟合併公司會因應市場利率波動而隨時調整固定或浮動之借款部位，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3) 合併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合併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因有適當之財務操作，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 (1) 合併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係透過集中交易市場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下單交易，或係與信用良好之交易相對人往來，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不高。另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信用狀況，預期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可能性極低。
- (2) 合併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3) 合併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合併公司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且合併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 (1) 合併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部份具活絡市場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而無活絡市場者，可能具有流動性風險之不確定性。
- (2) 合併公司營運狀況良好，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合併公司之資金需求，且在貨幣市場及銀行間之債信良好，故應不致發生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等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

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1) 合併公司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為一年內到期，經評估無重大之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2) 合併公司借入之款項，大多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 (3) 合併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額商品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非屬利率型商品，因此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以下空白)

(五)母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7年前三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1)
0	福懋興業	福懋興業(中山)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199,131,138	120天	0.3
0	福懋興業	福懋瑞業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114,416,700	60天	0.3

(註1)其餘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交易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1%或金額未達1億元以上，故未揭露。

(以下空白)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三)大陸投資資訊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免揭露。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之規定，期中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

(以下空白)